

##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国电南瑞”）董事会于2026年3月18日以会议通知召集，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3月24日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，应出席董事11名，实际出席董事11名（其中独立董事窦晓波因公委托独立董事胡敏强代为出席并表决）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会议由董事长郑宗强先生主持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经会议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**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》。**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董事会选举罗汉武先生（简历详见附件1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日止。

**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。**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董事会选举罗汉武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、董事会科技创新委员会委员、董事会环境、社会及治理（ESG）委员会委员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日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

附件 1:

## 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简历

罗汉武先生，1975 年 9 月出生，研究生学历，博士学位，正高级工程师。历任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党委委员，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董事、党委副书记，国网青海省电力公司董事、总经理、党委副书记等职。现任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（南瑞集团有限公司）董事、党委副书记，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、党委副书记、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。

截至目前，罗汉武先生未持有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。除上述在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（南瑞集团有限公司）任职外，罗汉武先生与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他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实际控制人以及持股 5%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；同时不存在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-规范运作》第 3.2.2 条所列情形。